

## 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暨定向融资计划案件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1、案由：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金融衍生品种交易纠纷（合称“定向融资计划案件”）；

2、原告：定向融资计划的投资人；

3、被告：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4、受理法院：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北京仲裁委员会、保定市莲池区人民法院、湖北省襄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襄阳中院”）等；

在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已生效判决中，公司均被法院判令为未兑付的定向融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二、本次诉讼进展情况

2025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襄阳中院送达的（2025）鄂06破17号《民事裁定书》，襄阳中院裁定批准《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的公告》。根据《重整计划》中关于债权受偿方案的安排，公司已完成第一批债权人（含部分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债权人）股份过户、现金清偿，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下同）披露的《关于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暨向部分债权人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41个债权人的清偿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担保事项涉及诉讼进展暨银行账

户解除冻结的公告》。

根据近日收到的司法文书以及第一批重整债权清偿情况，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被诉未结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 4 件，涉及金额约 543.29 万元；已判决未履行案件 2 件，涉及金额约 172.15 万元（最终以襄阳中院裁定确认的金额为准）；已在重整程序中经由襄阳中院确认债权但尚未履行的案件 3 件，涉及金额约 15,126.30 万元。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及已披露案件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四、本次诉讼进展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关于〈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报告》等公告。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情况和重整实际情况进行财务处理，具体处理结果以及对公司本期期末业绩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后续进展，并及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九州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日